

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3-054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2日以邮件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东云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上述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以及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